

# 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部门决算

## 一、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所辖范围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2. 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辖区范围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市政、规划、房地产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

3. 负责所辖范围内的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出租屋和外来暂住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

4. 负责各村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村成员开展各类公益活动；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

5. 发展镇经济，管理镇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为镇经济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其他各种服务，以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镇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6. 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监督、环境卫生保健和民事调解等工作。

7. 指导和帮助各村委会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8.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

9. 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10. 承办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岭北镇事业综合服务中心决算。

二、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 三、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2017年度收入总计9,670.11万元，支出总计9,670.11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220.14万元，增长117.31%，支出总计增加5189.72万元，增长115.83%。

###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9,288.31万元，占总收入96.05%，包括财政拨款收入659.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659.7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6.82%；事业单位专户资金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8,628.52万元，

占89.2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288.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9.83万元，占12.92%；项目支出8,088.48万元，占87.08%；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7.73万元、国防支出4.1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30.63万元、教育支出142.07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6.0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6.4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29.4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82.58万元、农林水支出1,629.0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447.39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89.52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71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1.6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071.77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28.05万元，项目支出8,088.4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9.7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他各类支出8,628.52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59.79万元，支出总计659.79万元。与2016年相比，586.26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73.53万元，增长12.5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73.53万元，增长12.5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59.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1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增加73.53万元，增长12.54%。

#####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59.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1%，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0.65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0.6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人大代表活动补助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86.04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25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286.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支出0.8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8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5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零上访村奖补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66.4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6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编人员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6.79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6.7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2016年基层组织建设补助等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支出6.53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

年决算为为6.5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行政在职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支出10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1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10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1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0.8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8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支出25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烈士纪念碑修缮工程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53.46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5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53.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居家养老补贴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5.5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4.5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

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殡葬经费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2.58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2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2.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企业退休人员2016年工作服务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0.49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0.4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市财政追加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监护补助。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7.9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7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食品药品工作人员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17.03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14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17.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四个平台工作人员经费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3.28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3万

元，2017年决算为为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人员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项）支出139.04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120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13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村干部报酬标准提高。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1.66万元。2017年年初预算为1.66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9.5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79.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0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当年无拨款。

#### （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0万元。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0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00人次。

3. 公务接待费：2017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0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

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2017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

####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 2017年度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单位岭北镇堤埂修复工程（水带段）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显示，岭北镇堤埂修复工程（水带段）项目实施后，防止了因堤防塌方造成的水毁农田、农作物、房屋等灾害，减少了汛期降雨造成的不必要损失。堤埂修复后，为河道泄洪、安全度汛提供了坚实的保障。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好，经评定，综合得分91分，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3.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无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1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6.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0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0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0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00辆、其他用车0.0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指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

务、事业运行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是事务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除人大事务、政协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海关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知识产权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政事务、宗教事务、港澳台侨事务、档案事务、群众团体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对外联络事务等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除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指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指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补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其他生活救助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除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卫生监督机构、妇幼保健机构、精神卫生机构、应急救治机构、采供血机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专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药品事务、化妆

品事务、医疗器械事务、食品安全事务、事业运行等项目外其他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除农业行政运行、事业运行、病虫害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防灾减灾、农村公益事业、农村道路建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除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水利前期工作、水利执法监督、水土保持、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水质监测、水文测报、防汛、抗旱、农田水利、水利技术推广、国际河流治理与管理、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水利安全监督、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矿石资源费支

出、信息管理、水利建设移民支出、农村人畜饮水等项目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3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3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指地方人民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指地方人民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